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。
-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55 亿元至-69 亿元。
- 公司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60 亿元至-74 亿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公司初步测算，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，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55 亿元至-69 亿元，具体业绩将在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。

2.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60 亿元至-74 亿元。

3. 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上半年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87.36 亿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88.50 亿元。

（二）2022 年上半年，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-0.9926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2023 年上半年，国内经济恢复向好，航空出行需求大幅提升，民航客运市场呈稳健复苏态势。公司努力把握行业复苏机遇，优化航线和资源配置，加大运力投放，强化成本管控，生产经营稳步恢复，经营业绩大幅减亏。公司运输总周转量 78.22 亿吨公里，同比增长 113.26%，恢复到 2019 年同期 71.67%，旅客运输量 5,194.58 万人次，同比增长 178.27%，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81.16%。

虽然公司全力以赴增收节支，大幅改善经营业绩，但受国际航班恢复不及预期、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等因素影响，预计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仍将亏损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7 月 14 日